

附件3 长沙科技学院高层次人才分类条件

高层次人才类别	具体条件（要求）
<p>A类 (学科领军人才)</p>	<p>正高级职称、在高等学校教学一线从事教学科研工作5年以上，年龄一般不超过55周岁，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世界一流学科带头人、国家级人才工程入选者、湖南省“芙蓉学者”及相当层次人才； 2、主持国家重大项目、国家杰出或优秀青年科学基金；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技进步奖完成人前三名，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及以上奖励的完成人前二名；或省自然科学奖、省科技发明奖和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第1完成人；或在Nature、Science上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论文，或与以上条件相当水平者； 3、海外高水平大学或科研院所担任教授或相当职务者或国际知名企业和机构担任高级领导职务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 4、国家教学成果一等奖完成人前二名； 5、具有其他高质量科研和教学成果、奖项足以说明具备学科领军人才条件者。
<p>B类 (学科带头人)</p>	<p>正高级职称，在高等学校教学一线从事教学科研工作5年以上，年龄一般不超过50周岁，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省级人才工程入选者、省级重点学科带头人、海外高水平大学助理教授及相当层次人才； 2、获得省自然科学奖、省科技发明奖和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排名前3名，二等奖排名前2名，三等奖排名第1名，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二等奖排名第1名；或近5年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项目、省级重大项目、省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省自然科学基金杰青项目之一；或近五年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过ESI高被引论文，或与以上条件相当水平者； 3、国家教学成果一等奖完成人前五名；或国家教学成果二等奖第1完成人且为国家一流专业或国家课程负责人； 4、具有其他高质量科研成果、奖项足以说明具备学科带头人条件者。
<p>C类 (学术带头人)</p>	<p>博士和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在高等学校教学一线从事教学科研工作5年以上，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省级科研团队、实验室负责人、海外高水平大学讲师及相当层次人才； 2、获得省自然科学奖、省科技发明奖和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排名前5名、二等奖排名前3名、三等奖排名前2名，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排名前3名、二等奖排名前2名，个人(排名第一)创作作品获国家级(政府)三等奖及以上；或近5年主持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或省自然科学基金优青项目1项或省自然科学基金、社科基金项目2项及以上(联合项目不计)；或近5年理工类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CI 1区论文3篇或2区论文5篇，社科类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SCI 1区论文2篇或2区论文4篇；或近5年以第一申请者身份获得国家授权发明专利5项并得到成果转化应用，或与以上条件相当水平者； 3、国家教学成果二等奖完成人前五名；或省教学成果一等奖第1完成人；或国家一流专业负责人；或国家课程负责人；或国家级教学竞赛一等奖第1完成人； 4、具有其他高质量科研成果、高级别奖项足以说明具备学术带头人条件者。

高层次人才类别		具体条件（要求）
D类	D1类 教学(学术)骨干	<p>博士或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在高等学校教学一线从事教学科研工作5年以上，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近5年理工类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CI 1区1篇和2区论文2篇，社科类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SCI 2区论文2篇和3区论文1篇； 2、近5年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1项(省自然科学基金、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及以上，联合项目不计)；或近五年获得国家一级学会科技类奖项一等奖排名前3名、二等奖排名前2名、三等奖排名第1名； 3、近5年以第一申请者身份获得国家授权的发明专利4项； 4、近5年获得省教学成果一等奖前二名或省教学成果二等奖第1完成人； 5、与以上条件相当水平者。
	D2类 教学(学术)骨干	<p>博士或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在高等学校教学一线从事教学科研工作5年以上，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近5年理工类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CI论文4篇或EI期刊论文6篇，社科类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SCI期刊论文2篇或CSSCI期刊论文4篇； 2、获得国家一级学会科技类奖项一等奖排名前5名、二等奖排名前3名、三等奖排名第2名； 3、近5年以第一申请者身份获得国家授权的发明专利3项； 4、近5年获得省教学成果一等奖前三名或省教学成果二等奖前2名或三等奖第一名； 5、或与以上条件相当水平者。
	D3类 教学(学术)骨干	<p>博士或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在高等学校教学一线从事教学科研工作5年以上，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近5年理工类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CI论文2篇或EI期刊论文3篇，社科类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SCI期刊论文1篇或CSSCI期刊论文3篇； 2、近5年参加省级教学竞赛以第一申请者身份获得国家授权的发明专利2项； 3、近5年参加国家级教学竞赛获得三等奖及以上； 4、近5年省教学成果三等奖前二名；或参加省级教学竞赛获得一等奖； 5、与以上条件相当水平者；或学校紧缺学科专业需要的博士或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人员。